大億金茂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二十六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整。

地　　點：台南市中華西路一段 67 號(安平工業區服務中心 3 樓)。

出　　席：出席股東及委託代理人所代表股份總數 39,196,713 股(其中電子投票股數為 281,022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75,000,000 股之 52.26%。

列　　席：林志聰獨立董事、郭聰源獨立董事、楊智元總經理、蔡明志副總經理、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永智會計師

主　　席：董事長吳俊億　　記錄：蔡明志

宣佈開會：(出席股份總數已達法定數額，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一、 主席致詞：(略)

二、 報告事項：

(一) 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詳如附件)，敬請　洽悉。

(二) 一〇九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詳如附件)，敬請　洽悉。

(三) 一〇九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情形報告，敬請　洽悉。

說明：依據公司法第235條之一及公司章程第27條之一規定，分派一〇九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董事酬勞(現金方式發放)	167,964
員工酬勞(現金方式發放)	55,988

註：上述分派金額與一〇九年度帳上提列金額無差異。

(四) 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情形報告(詳如議事手冊)，敬請　洽悉。

(五)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部份條文案(詳如議事手冊)，敬請　洽悉。

(六) 其他報告事項(詳如議事手冊)，敬請　洽悉。

三、 承認事項：

案由(一)：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　　明：1.本公司一〇九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永智及田中玉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經審計委員會審查竣事，並出具書面審查報告。

2.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上述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

決　議：本案經投票表決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39,196,713 權(含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 281,022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39,145,459 權（含電子投票　229,768 權）	99.86%
反對權數：	29,957 權（含電子投票　29,957 權）	0.07%
無效權數：	0 權（含電子投票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21,297 權（含電子投票　21,297 權）	0.05%

案由(二)：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　明：本公司一０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請參閱附件。

決　議：本案經投票表決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39,196,713 權(含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 281,022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39,145,459 權（含電子投票　229,768 權）	99.86%
反對權數：	29,957 權（含電子投票　29,957 權）	0.07%
無效權數：	0 權（含電子投票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21,297 權（含電子投票　21,297 權）	0.05%

四、 討論事項

案由(一)：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　明：為配合實際營運需要，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決　議：本案經投票表決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39,196,713 權(含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 281,022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39,146,468 權（含電子投票　230,777 權）	99.87%
反對權數：	32,410 權（含電子投票　32,410 權）	0.08%
無效權數：	0 權（含電子投票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17,835 權（含電子投票　17,835 權）	0.04%

案由(二)：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　　明：為配合相關法令規定，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決　　議：本案經投票表決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39,196,713 權(含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 281,022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39,147,332 權（含電子投票　231,641 權）	99.87%
反對權數：	31,546 權（含電子投票　31,546 權）	0.08%
無效權數：	0 權（含電子投票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17,835 權（含電子投票　17,835 權）	0.04%

案由(三)：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部份條文案，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　　明：為配合相關法令規定，擬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部份條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決　　議：本案經投票表決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39,196,713 權(含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 281,022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39,149,468 權（含電子投票　233,777 權）	99.87%
反對權數：	32,410 權（含電子投票　32,410 權）	0.08%
無效權數：	0 權（含電子投票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14,835 權（含電子投票　14,835 權）	0.03%

五、 臨時動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臨時動議提出。

六、 散會：同日上午 10 時 16 分，主席宣布散會。

附件一

營業報告書

茲以至誠歡迎各位於百忙中撥冗參加股東會，並衷心感謝各位對公司的支持與鼓勵。

一、一〇九年度實績：

一〇九年度和一〇八年度之業績比較　　單位: 新台幣仟元

合併損益表	109 年度	108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811,437	803,088
營業毛利	112,393	229,555
毛利率	13.85%	28.58%
營業費用	(157,702)	(199,915)
營業(損失)利益	(45,309)	29,640
營業外收支淨額	51,797	147,741
稅前純益	6,488	177,381
所得稅費用	(1,254)	(2,952)
本期淨利	5,234	174,429
母公司業主	4,497	174,429
非控制權益	737	-
每股盈餘	0.06 元	2.33 元

本公司自 106 年度正式與大億金茂(原輪安企業)完成簡易合併，持續專注汽車零組件事業發展，109 年因全球新冠肺炎疫情影響，終端汽車產業消費力道大幅下滑，上半年度客戶端紛紛停工進而下修訂單，導致公司原主力產品-汽車後貨斗護欄營業額大幅衰退，所幸 109 年下半年起情況有恢復改善及新增車用電子商品買賣業務補足營收缺口，最終 109 年度合併營收 811,437 仟元較 108 年度 803,088 仟元，小幅成長 1.04%(增加 8,349 仟元)，109 年度整體合併毛利率為 13.85%較 108 年度 28.58%，大幅下降 14.73 百分點，主係受疫情影響客戶停工下修訂單，因而汽車後貨斗護欄營業額大幅減少，未達經濟規模量再加上新增之車用電子商品買賣業務毛利極低，導致雖合併營收小幅成長，但整體合併毛利金額卻大幅下滑 117,162 仟元約 51.04%。

本公司合併營業費用兩期相較減少 21.12%(減少 42,213 仟元)，主係 108 年度出售南部科學園區閒置廠房，節省相關廠房持有及維護成本(如：折舊、土地租金及房屋稅及保全費用等)，再加上獲利大幅減少，相關以獲利基礎提撥之員工酬勞、獎金及董監酬勞亦大幅減少所致。

本期 109 年度整體合併營業外收支淨額為 51,797 仟元，較 108 年度 147,741 仟元，大

幅減少 95,944 仟元，主要原因為 108 年出售南部科學園區廠房，有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所致，而 109 年並無此一情事。

在上述因素影響下，109 年度整體合併稅前淨利 6,488 仟元，較 108 年度 177,381 仟元大幅減少 170,893 仟元(少 96.34%)。109 年度所得稅費用 1,254 仟元，較去年 108 年度 2,952 仟元大幅減少 1,698 仟元，主因 109 年度認列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減少所致。在扣除所得稅後 109 年度整體合併稅後淨利為 5,234 仟元，屬母公司業主權益之淨利為 4,497 仟元，每股稅後 EPS 為 0.06 元，較去年 108 年同期 174,429 仟元，減少 169,932 仟元，下降 97.42%。

二、經營方針說明：(一〇九年度營業計劃概述)

1. 提升泰國廠噴漆產線之良率以提升獲利。
2. 積極開發日系客戶，並提升產品附加價值及毛利。
3. 開發巴西中空件 OEM 及 OES 市場。
4. 積極開發泰國濾材市場之業務，以提升其稼動率。
5. 開發中空及濾材以外之新的汽車零組件業務，以達成中長期成長之目標。
6. 集團整合投入車用小燈的研發和生產。

三、結論：

109年第一季起因全球新型冠狀肺炎的大流行導致全球各大車廠不斷傳來停工的訊息，更使得以OEM為主的汽車零組件廠在業務拓展上面臨艱難的挑戰。展望110年因疫苗逐漸問世，疫情可望減緩，但因原物料價格大漲，全球汽車產業雖較109年復甦，但仍存在相當大的變數。

面對未來的挑戰，公司將持續開發不同汽車零組件產品線，初期以業務合作為出發切入點，藉由集團通路代銷其產品使雙方互增加營收及獲利，日後再尋求其產品線生產之契機或配搭轉投資注入資金協助擴產，除可獲得配股配息外，對各不同汽車零組件市場更深入了解，藉由產品多元化平衡對單一汽車產業投入之風險。

本公司對汽車產業的前景深具信心，期望在集團的奧援下，本公司將積極朝國際化的目標來努力，藉以爭取市場占有率並提升獲利。在此深盼各位股東能一本往日的支持，不吝繼續給予提攜與指教，讓經營團隊能更有動能克服艱難的挑戰。

董事長：吳俊億　　經理人：楊智元　　會計主管：蔡明志

附件二

大億金茂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9 年度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永智、田中玉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等決算書表，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認為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令，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鑑核。

此致

大億金茂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林志聰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19 日

pwc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0004686 號

大億金茂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大億金茂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億金茂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 109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 108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9 年 2 月 25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90360805 號函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大億金茂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大億金茂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大億金茂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70151 台南市東區林森路一段 395 號 12 樓
12F, No. 395, Sec. 1, Linsen Rd., East Dist., Tainan 70151, Taiwan
T: +886 (6) 234 3111, F: +886 (6) 275 2598, www.pwc.tw

pwc 資誠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之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之說明；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說明。

民國109年12月31日大億金茂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子公司—大億科技(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為新台幣264,542仟元，因大億科技(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由於管理階層對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衡量係仰賴外部專家對該資產價值作評價，包括估價方法選擇、估價價格調整因子考量等因素，易有主觀判斷並具估計不確定性，導致對公允價值之估計結果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之評價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

主要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評估管理階層所聘外部專家之獨立性、客觀性及適任性。

2. 核對管理階層提供與外部專家相關評價資料之一致性。

3. 評估外部專家針對金融資產所採用評價方法之合理性。

4. 檢查外部專家對金融資產估價所引用公司可取得資訊之正確性。

5. 評估外部專家對於金融資產估價價格調整因子之判斷與邏輯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大億金茂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大

億金茂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大億金茂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大億金茂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大億金茂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大億金茂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大億金茂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pwc 資誠

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大億金茂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永智 林永智

會計師

田中玉 田中玉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9592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19 日

大億金茂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22,984	6	$ 111,096	6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2,692	-	1,93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及十二	111,235	5	49,715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1,229	1	15,582	1
1200	其他應收款		3,129	-	1,544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541	-	400	-
130X	存貨	六(四)	33,737	2	47,777	2
1410	預付款項		4,730	-	3,73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90,277	14	231,777	12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五、六(二)(五)				
	產－非流動		68,042	3	64,151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七及八	1,127,063	53	1,240,953	6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十)及八	612,269	29	404,288	20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12,291	-	19,115	1
1780	無形資產	六(九)	365	-	1,83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14,099	1	14,672	1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六)	8,684	-	4,137	-
1920	存出保證金		6,113	-	6,053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848,926	86	1,755,201	88
1XXX	**資產總計**		$ 2,139,203	100	$ 1,986,978	100

（續次頁）

大億金或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14,240	1	$ 20,000	1
2170	應付帳款	七	42,762	2	34,553	2
2200	其他應付款		49,404	2	62,395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4,064	-	3,582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七)	4,640	-	7,066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二)及八	31,287	2	31,107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46,397	7	158,703	8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及八	517,799	24	255,255	1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19,970	1	20,223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七)	7,871	1	12,219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三)	26,586	1	25,621	1
2645	存入保證金		50	-	2,297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72,276	27	315,615	16
2XXX	**負債總計**		718,673	34	474,318	24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750,000	35	750,000	38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70,161	3	70,798	3
	保留盈餘	六(十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8,715	6	111,351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41,306	7	141,306	7
3350	未分配盈餘		347,688	16	434,432	22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五)(十七)	(17,340)	(1)	4,773	-
3XXX	**權益總計**		1,420,530	66	1,512,660	76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七及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139,203	100	$ 1,986,978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俊億　　經理人：楊智元　　會計主管：蔡明志

大億金茂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年度 金額	%	108年度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	$ 317,238	100	$ 381,50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三)(二十四)及七	(206,721)	(65)	(236,442)	(62)
5900	營業毛利		110,517	35	145,064	38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六(五)及七	(53)	-	-	-
	營業費用	六(九)(二十三)(二十四)、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8,556)	(3)	(15,475)	(4)
6200	管理費用		(86,949)	(27)	(109,051)	(2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119)	(5)	(22,241)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757)	-	(426)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11,381)	(35)	(147,193)	(38)
6900	營業損失		(917)	-	(2,129)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九)	99	-	195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二十)	11,721	4	4,14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五)(七)(八)(十)(二十一)及十二	(15,503)	(5)	79,096	21
7050	財務成本	六(七)(二十二)	(6,134)	(2)	(6,771)	(2)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16,109	5	102,841	2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292	2	179,510	47
7900	**稅前淨利**		5,375	2	177,381	4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878)	-	(2,952)	(1)
8200	**本期淨利**		$ 4,497	2	$ 174,429	46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381)	-	($ 495)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五)	(1,966)	(1)	(15,653)	(4)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五)	76	-	99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五)(十七)	(15,956)	(5)	20,742	5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五)(十七)	(2,763)	(1)	(4,427)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0,990)	(7)	$ 266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6,493)	(5)	$ 174,695	46
	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9750	基本		$	0.06	$	2.33
9850	稀釋		$	0.06	$	2.32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俊億　　經理人：楊智元　　會計主管：蔡明志

大億金茂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合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08年度									
108年1月1日餘額		$ 750,000	$ 70,161	$ 98,910	$ 141,306	$ 348,231	$ 3,720	$ -	$ 1,412,328
108年度淨利		-	-	-	-	174,429	-	-	174,429
108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五)(十七)	-	-	-	-	(787)	16,315	(15,262)	266
108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3,642	16,315	(15,262)	174,695
10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12,441	-	(12,441)	-	-	-
現金股利	六(十六)	-	-	-	-	(75,000)	-	-	(75,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六(五)(十五)	-	637	-	-	-	-	-	637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750,000	$ 70,798	$ 111,351	$ 141,306	$ 434,432	$ 20,035	($ 15,262)	$ 1,512,660
109年度									
109年1月1日餘額		$ 750,000	$ 70,798	$ 111,351	$ 141,306	$ 434,432	$ 20,035	($ 15,262)	$ 1,512,660
109年度淨利		-	-	-	-	4,497	-	-	4,497
109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五)(十七)	-	-	-	-	1,123	(18,719)	(3,394)	(20,990)
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5,620	(18,719)	(3,394)	(16,493)
10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17,364	-	(17,364)	-	-	-
現金股利	六(十六)	-	-	-	-	(75,000)	-	-	(75,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六(五)(十五)	-	(637)	-	-	-	-	-	(637)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750,000	$ 70,161	$ 128,715	$ 141,306	$ 347,688	$ 1,316	($ 18,656)	$ 1,420,53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俊億　　經理人：楊智元　　會計主管：蔡明志

大億金茂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5,375	$ 177,38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失(利益)	六(二十一)	7,840	(2,36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	757	426
存貨跌價損失	六(四)	2,589	46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16,109)	(102,841)
處分投資損失	六(二十一)	483	-
未實現銷貨利益	六(五)	53	-
折舊費用	六(六)(七)(八)(二十三)	13,728	29,56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一)	-	3,373
租賃修改利益	六(七)	-	(468)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	六(八)(二十一)	-	23,124
減損迴轉利益	六(六)(八)(十)(二十一)	-	(104,657)
各項攤提	六(九)(二十三)	1,467	3,094
利息收入	六(十九)	(99)	(195)
股利收入	六(二十)	(3,675)	(2,696)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二)	6,134	6,77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233	3,309
應收票據		(761)	2,017
應收帳款		(62,277)	40,111
應收帳款－關係人		4,353	1,411
其他應收款		(1,585)	(32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41)	630
存貨		11,451	(11,729)
預付款項		(998)	(2,61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8,209	(14,448)
其他應付款		(10,961)	(13,902)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584	71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650	36,148
收取之股利		36,750	47,541
收取之利息		99	195
支付之利息		(6,134)	(6,771)
收取之所得稅		-	23
支付之所得稅		-	(15,75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7,365	61,381

(續次頁)

大億金茂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年度	108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六(五)	($ 10,200)	$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非子公司	六(五)	-	(86,250)
出售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非子公司價款	六(五)	33,302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六(二十七)	(217,187)	(204,74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72	-
出售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六(八)	-	421,064
預付設備款增加		(4,547)	(2,280)
存出保證金增加		(6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98,420)	127,79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六(二十八)	(5,760)	(100,000)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八)	(6,774)	(9,418)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八)	1,113,840	655,0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八)	(851,116)	(710,932)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六(二十八)	(2,247)	1,847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六)	(75,000)	(75,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72,943	(238,50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1,888	(49,33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111,096	160,42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22,984	$ 111,096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俊億　　經理人：楊智元　　會計主管：蔡明志

大億金茂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自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大億金茂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吳俊億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19 日

pwc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0004687 號

大億金茂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大億金茂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大億金茂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億金茂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 109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 108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9 年 2 月 25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90360805 號函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大億金茂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大億金茂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70151 台南市東區林森路一段 395 號 12 樓
12F, No. 395, Sec. 1, Linsen Rd., East Dist., Tainan 70151, Taiwan
T: +886 (6) 234 3111, F: +886 (6) 275 2598, www.pwc.tw

pwc 資誠

大億金茂集團民國109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衡量

事項說明

有關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衡量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附註四、(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說明；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之會計項目，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附註六、(六)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之說明。

大億金茂集團截至民國109年12月31日無活絡市場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新台幣42,155仟元；無活絡市場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新台幣262,218仟元，合計占資產總額12.67%。由於管理階層對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衡量係仰賴外部專家對該資產價值作評價，包括估價方法選擇、估價價格調整因子考量等因素，易有主觀判斷並具估計不確定性，導致對公允價值之估計結果影響重大，進而影響評價損益認列之金額。因此，本會計師將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衡量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評估管理階層所聘外部專家之獨立性、客觀性及適任性。

2. 核對管理階層提供與外部專家相關評價資料之一致性。

3. 評估外部專家針對金融資產所採用評價方法之合理性。

4. 檢查外部專家對金融資產估價所引用公司可取得資訊之正確性。

5. 評估外部專家對於金融資產估價價格調整因子之判斷與邏輯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大億金茂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109年度及108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pwc 資誠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大億金茂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大億金茂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大億金茂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大億金茂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大億金茂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

pwc 資誠

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大億金茂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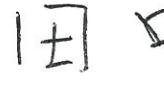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大億金茂集團民國109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永智 

會計師

田中玉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50029592號
金管證審字第1070323061號

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19 日

大億金茂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94,010	8	$ 128,456	6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2,719	-	6,027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2,692	-	1,93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及十二	238,165	10	105,617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39,149	2	7,121	-
1200	其他應收款		6,267	-	4,313	-
130X	存貨	六(五)	88,733	4	121,683	6
1410	預付款項		8,846	-	9,302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80,581	24	384,450	18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五、六(三)(七)	68,042	3	64,151	3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五及六(六)	262,218	11	252,114	1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七及八	391,265	16	447,463	2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十二)及八	1,046,131	44	920,178	43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12,291	1	19,115	1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一)	365	-	1,83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八)	14,099	1	14,672	1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八)	10,036	-	14,515	1
1920	存出保證金		8,348	-	8,453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8,288	-	10,838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821,083	76	1,753,331	82
1XXX	**資產總計**		$ 2,401,664	100	$ 2,137,781	100

（續次頁）

大億金茂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三)	$ 23,796	1	$ 20,000	1
2150	應付票據		-	-	159	-
2170	應付帳款		156,268	7	43,751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四)	77,959	3	84,541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八)	4,440	-	3,582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九)	4,640	-	7,066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五)及八	65,253	3	67,008	3
2365	退款負債－流動		2,849	-	3,011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35,205	14	229,118	11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五)及八	580,915	24	335,643	1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八)	19,970	1	20,223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九)	7,871	-	12,219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六)	26,586	1	25,621	1
2645	存入保證金		50	-	2,297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635,392	26	396,003	18
2XXX	**負債總計**		970,597	40	625,121	2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七)	750,000	31	750,000	35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八)	70,161	3	70,798	4
	保留盈餘	六(十九)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8,715	5	111,351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41,306	6	141,306	7
3350	未分配盈餘		347,688	15	434,432	20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七)(二十)	(17,340)	(1)	4,773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420,530	59	1,512,660	71
36XX	**非控制權益**	四(三)	10,537	1	-	-
3XXX	**權益總計**		1,431,067	60	1,512,660	71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401,664	100	$ 2,137,781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俊億　　經理人：楊智元　　會計主管：蔡明志

大億金茂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年度 金額	%	108年度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一)及七	$ 811,437	100	$ 803,08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六)(二十七)	(699,044)	(86)	(573,533)	(71)
5900	營業毛利		112,393	14	229,555	29
	營業費用	六(十一)(二十六)(二十七)、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25,633)	(3)	(36,171)	(5)
6200	管理費用		(107,771)	(13)	(136,723)	(1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3,500)	(3)	(26,595)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798)	-	(426)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57,702)	(19)	(199,915)	(25)
6900	營業(損失)利益		(45,309)	(5)	29,640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二十二)	300	-	2,101	-
7010	其他收入	六(三)(二十三)	14,305	2	10,14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三)(七)(九)(十)(十二)(二十四)及十二	(18,653)	(3)	73,117	9
7050	財務成本	六(九)(二十五)	(8,753)	(1)	(12,059)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64,598	8	74,435	9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1,797	6	147,741	18
7900	**稅前淨利**		6,488	1	177,381	22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八)	(1,254)	-	(2,952)	-
8200	**本期淨利**		$ 5,234	1	$ 174,429	22

（續次頁）

大億金茂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年度 金額	%	108年度 金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六)	($ 381)	-	($ 49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六)(二十)	(3,394)	-	(15,262)	(2)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七)	1,428	-	(39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76	-	99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二十)	(15,956)	(2)	20,742	3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七)(二十)	(2,763)	(1)	(4,427)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0,990)	(3)	$ 266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5,756)	(2)	$ 174,695	22
	本期(淨損)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4,497	1	$ 174,429	22
8620	非控制權益		737	-	-	-
	本期(淨損)淨利		$ 5,234	1	$ 174,429	2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6,493)	(2)	$ 174,695	22
8720	非控制權益		737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5,756)	(2)	$ 174,695	22
	每股盈餘	六(二十九)				
9750	基本		$ 0.06		$ 2.33	
9850	稀釋		$ 0.06		$ 2.3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俊億　　經理人：楊智元　　會計主管：蔡明志

大億金茂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108年度											
108年1月1日餘額		$ 750,000	$ 70,161	$ 98,910	$ 141,306	$ 348,231	$ 3,720	$ -	$1,412,328	$ -	$1,412,328
108年度淨利		-	-	-	-	174,429	-	-	174,429	-	174,429
108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六)(二十)	-	-	-	-	(787)	16,315	(15,262)	266	-	266
108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3,642	16,315	(15,262)	174,695	-	174,695
10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12,441	-	(12,441)	-	-	-	-	-
現金股利	六(十九)	-	-	-	-	(75,000)	-	-	(75,000)	-	(75,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六(七)(十八)	-	637	-	-	-	-	-	637	-	637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750,000	$ 70,798	$ 111,351	$ 141,306	$ 434,432	$ 20,035	($ 15,262)	$1,512,660	$ -	$1,512,660
109年度											
109年1月1日餘額		$ 750,000	$ 70,798	$ 111,351	$ 141,306	$ 434,432	$ 20,035	($ 15,262)	$1,512,660	$ -	$1,512,660
109年度淨利		-	-	-	-	4,497	-	-	4,497	737	5,234
109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六)(二十)	-	-	-	-	1,123	(18,719)	(3,394)	(20,990)	-	(20,990)
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5,620	(18,719)	(3,394)	(16,493)	737	(15,756)
10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17,364	-	(17,364)	-	-	-	-	-
現金股利	六(十九)	-	-	-	-	(75,000)	-	-	(75,000)	-	(75,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六(七)(十八)	-	(637)	-	-	-	-	-	(637)	-	(637)
子公司設立非控制權益現金投入數		-	-	-	-	-	-	-	-	9,800	9,800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750,000	$ 70,161	$ 128,715	$ 141,306	$ 347,688	$ 1,316	($ 18,656)	$1,420,530	$ 10,537	$1,431,06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俊億　　經理人：楊智元　　會計主管：蔡明志

大億金茂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6,488	$ 177,38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失(利益)	六(二十四)	7,840	(2,36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	798	426
存貨跌價損失	六(五)	12,137	44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64,598)	(74,435)
處分投資損失	六(七)(二十四)	483	-
折舊費用	六(八)(九)(十)(二十六)	86,881	100,39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四)	5	3,373
租賃修改利益	六(九)	-	(468)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	六(十)(二十四)	-	23,124
減損迴轉利益	六(八)(十)(十二)(二十四)	-	(104,657)
各項攤提	六(十一)(二十六)	1,467	3,094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二)	(300)	(2,101)
股利收入	六(二十三)	(3,675)	(2,696)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五)	8,753	12,05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233	3,309
應收票據		(761)	8,124
應收帳款		(133,346)	37,11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2,028)	1,984
其他應收款		(1,954)	524
存貨		21,067	(6,296)
預付款項		456	2,04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59)	(761)
應付帳款		112,517	(13,254)
其他應付款		(4,679)	(22,181)
退款負債－流動		(162)	179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584	71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8,047	145,072
收取之股利		36,750	47,541
收取之利息		300	2,101
支付之利息		(8,626)	(11,899)
收取之所得稅		-	23
支付之所得稅		-	(15,75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6,471	167,083

(續次頁)

大億金茂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年度	108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 3,308	$ 103,85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	(156,33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非子公司	六(七)	-	(86,250)
出售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非子公司價款	六(七)	33,302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六(三十)	(226,733)	(221,35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72	-
出售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六(十)	-	421,064
預付設備款增加		(5,652)	(9,182)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05	(468)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減少(增加)		2,550	(4,05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92,848)	47,28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六(三十一)	227,880	787,785
償還短期借款	六(三十一)	(224,084)	(943,400)
租賃本金償還	六(三十一)	(6,774)	(9,418)
舉借長期借款	六(三十一)	1,181,720	784,264
償還長期借款	六(三十一)	(931,941)	(874,251)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六(三十一)	(2,247)	1,847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九)	(75,000)	(75,000)
子公司設立非控制權益現金投入數		9,80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79,354	(328,173)
匯率影響數		(7,423)	4,55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5,554	(109,24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128,456	237,70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94,010	$ 128,45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俊億　　經理人：楊智元　　會計主管：蔡明志

附件四

大億金茂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342,068,153
本期(109 年度)稅後淨利	4,496,775	
109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劃精算損益	1,123,330	
加：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	5,620,105	
減：提撥 10%法定盈餘公積	(562,011)	5,058,094
本期可供分派盈餘		347,126,247
分派項目：		
股東紅利(每股現金 0.06744125 元) (董事會決議，股東會報告)		(5,058,094)
期末未分配盈餘		342,068,153

註：本次盈餘分配數額以 109 年度盈餘為優先

董事長：吳俊億　　經理人：楊智元　　會計主管：蔡明志

附件五

大億金茂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修訂理由
第 27 條：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之需求，且本公司現處於企業成長階段及所屬產業景氣與發展趨勢變遷快速，需不斷投注資金進行投資，研發及健全財務結構以創造公司競爭優勢，現階段採剩餘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在考量未來資本及投資支出資金需求後，如尚有餘額，應以~~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為股東紅利分配予股東；由董事會連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本公司股利之分配，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分配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三十，惟如當年度稅後淨利未達實收資本額 10%時，得不分配股東紅利。~~惟得視本公司當年度有無改善財務結構或重大資本支出計劃而酌予調整，並經股東會決議提高或降低其現金股利分配之比率。~~ 本公司董事會經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不適用前條應經股東會決議之規定。	第 27 條：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之需求，且本公司現處於企業成長階段及所屬產業景氣與發展趨勢變遷快速，需不斷投注資金進行投資，研發及健全財務結構以創造公司競爭優勢，現階段採剩餘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為股東紅利；由董事會連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本公司股利之分配，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分配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三十，惟得視本公司當年度有無改善財務結構或重大資本支出計劃而酌予調整，並經股東會決議提高或降低其現金股利分配之比率。 本公司董事會經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不適用前條應經股東會決議之規定。	配合公司實際營運需要。
第 30 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 86 年 12 月 30 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 88 年 4 月 11 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 88 年 5 月 31 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 88 年 7 月 30 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 89 年 6 月 26 日。第五次修正於民國 90 年 5 月 15 日。第六次修正於民國 91 年 6 月 28 日。第七次修正於民國 92 年 5 月 30 日。第八次修正於民國 93 年	第 30 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 86 年 12 月 30 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 88 年 4 月 11 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 88 年 5 月 31 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 88 年 7 月 30 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 89 年 6 月 26 日。第五次修正於民國 90 年 5 月 15 日。第六次修正於民國 91 年 6 月 28 日。第七次修正於民國 92 年 5 月 30 日。第八次修正於民國 93 年	增列修訂日期及次數。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修訂理由
6 月 28 日。第九次修正於民國 94 年 6 月 16 日。第十次修正於民國 95 年 6 月 15 日。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 96 年 6 月 15 日。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 97 年 6 月 19 日。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 98 年 6 月 16 日。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 99 年 6 月 17 日。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 100 年 6 月 28 日。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9 日。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 103 年 6 月 23 日。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 104 年 6 月 23 日。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 105 年 6 月 24 日。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 106 年 6 月 7 日。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 108 年 6 月 25 日。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 109 年 6 月 19 日。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 110 年 8 月 26 日。	6 月 28 日。第九次修正於民國 94 年 6 月 16 日。第十次修正於民國 95 年 6 月 15 日。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 96 年 6 月 15 日。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 97 年 6 月 19 日。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 98 年 6 月 16 日。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 99 年 6 月 17 日。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 100 年 6 月 28 日。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9 日。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 103 年 6 月 23 日。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 104 年 6 月 23 日。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 105 年 6 月 24 日。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 106 年 6 月 7 日。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 108 年 6 月 25 日。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 109 年 6 月 19 日。	

附件六

大億金茂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文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修訂理由
第 3 條	第一、二、三項略。 選任或解任董事、變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開發行、董事競業許可、盈餘轉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第一項各款之事項、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一、第四十三條之六、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及第六十條之二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以下略。	第一、二、三項略。 選任或解任董事、變更章程、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第一項各款、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一、第四十三條之六、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及第六十條之二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以下略。	依主管機關規定修訂之。
第 9 條	第一項略。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並同時公布無表決權數及出席股份數等相關資訊。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 以下略。	第一項略。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 以下略。	（同上）
第 14 條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及落選董事名單及其獲得之選舉權數。 以下略。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 以下略。	（同上）

附件七

大億金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選舉辦法」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 文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修訂理由
第 5 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應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程序為之。 董事因故解任，致不足五人者，公司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但董事缺額達章程所定席次三分之一者，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獨立董事之人數不足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第一項但書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均應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程序為之，為決議董事候選人之資格條件、學經歷背景及有無公司法第三十條所列各款情事等事項，不得任意增列其他資格條件之證明文件，並應將決議結果提供股東參考，俾選出適任之董事。 董事因故解任，致不足五人者，公司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但董事缺額達章程所定席次三分之一者，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獨立董事之人數不足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第一項、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審查準則相關規定或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10條第 1項各款不宜上櫃規定之具體認定標準」第 8款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依主管機關規定修訂之。
第 10 條	(刪除)	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選舉人須在選舉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戶名及股東戶號；如非股東身分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身分證明文件編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舉票之被選舉人戶名欄應填列該政府	(同上)

條 文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修訂理由
		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	
第 10 條	選舉票有左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一、不用有召集權人製備之選票者。 二、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箱者。 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四、所填被選舉人與董事候選人名單經核對不符者。 五、除填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選舉票有左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一、不用董事會製備之選票者。 二、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箱者。 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四、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其戶名、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分者，其姓名、身分證明文件編號經核對不符者。 五、除填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或股東戶號（身分證明文件編號）及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六、所填被選舉人之姓名與其他股東相同而未填股東戶號或身分證明文件編號可資識別者。	調整條號並依主管機關規定修訂之。
第 11 條	略	略	調整條號
第 12 條	略	略	調整條號
第 13 條	略	略	調整條號